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认定标准(试行)

麻醉科专业基地认定细则

按照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试行)——麻醉科培训细则》要求和培训基地认定标准总则规定,制订本细则。

一、麻醉科专业基地基本条件

1. 麻醉种类及数量 全年麻醉总量在 10 000 例以上;麻醉恢复室 2500 例;疼痛门诊 1000 例;重症监护室收治病人 200 例。必须涵盖《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试行)——麻醉科培训细则》要求轮转的所有亚专业。不具备某一亚专业条件的可联合区域内符合相关亚专业条件的医院联合申报。

亚专业完成的麻醉例数要求,见下表。

专业名称	年完成例数
普通外科、泌尿外科和骨科麻醉	≥5500
眼、耳鼻喉科麻醉	≥700
神经外科麻醉	≥600
胸心血管麻醉	≥600
妇产科麻醉	≥400
口腔外科麻醉	≥500
小儿麻醉(只含小儿普外、小儿泌外和小儿骨科)	≥600
门诊和(或)手术室外麻醉	≥500
其他麻醉	≥600
总 数	≥10 000

2. 医疗设备要求

(1)每个手术室的最低配置:麻醉机,具有心电图、氧饱和度监测、无创血压监测等功能的监护仪及备有常用麻醉药品、急救药物及基本麻醉与复苏用品。

(2)麻醉科公用设备:应配有下列设备至少一台:有创血压监测设备、除颤器、血气分析仪、快速输血系统、保温及降温设备、微量注射泵、血糖仪、肌松监测仪、神经刺激器、血液回收机、纤维支气管镜及应对呼吸困难的常用设备。

(3)重症监护室每个病床最低配置:呼吸机 1 台、具备心电图、氧饱和度、温度监测、无创及有创血压监测的监护仪 1 台、多通道输液泵 1 台。重症监护室公用设备:除颤器、血气分析仪、快速输血系统、保温及降温设备、血糖仪、纤维支气管镜。

(4)疼痛门诊及病房最低配置:急救复苏设备、神经刺激器、激光理疗仪。

(5)麻醉科医师培训基地须有一定的模拟教学设备,气管插管模型,桡动脉和中心静脉穿刺模型和心肺复苏模型等。

二、麻醉科专业基地师资条件

1. 人员配备

(1)指导医师与培训对象比例应为 2:1(麻醉科的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和主治医师均为临床指导医师)。

(2)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主治医师比例为 1:3:6。

(3)本领域应有 1~2 个研究方向,不同研究方向的主任医师或副主任医师应为 1~2 名。

2. 指导医师条件

医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职务 3 年以上,有较强的教学能力。麻醉科专业基地必须有足够的师资力量保质保量地完成麻醉科专业基地住院医师的培训工作。要有足够的主治医师及以上人员为本专业住院医师授课,每位授课老师的教学学时数每年不应超过 40 学时,才能保证教学质量。建议采用教学周老师负责制。每周开展一次病例讨论会,每次时间应在 30 分钟以上。

3. 专业基地负责人条件

(1)具有主任医师或教授专业技术职务。

(2)在麻醉科学某一亚专业有较高造诣,有一个明确的研究方向,熟练掌握一门外语。